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重要提示

1、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出版传媒”）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4,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52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将采用向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结构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本次发行安排”之“本次发行结构”。

3、本次发行的询价分为初步询价和累计投标询价。发行人及主承销商通过向询价对象进行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在发行价格区间内通过向配售对象进行网下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4、询价对象可以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提交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累计投标询价和网下配售。参与初步询价且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配售对象)中,只有于2007年12月11日(T-3日)17:00时前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发行。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2007年12月7日(T-5日)至2007年12月11日(T-3日)9:00至17:00。询价对象应在上述时间内将《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初步询价表》(下称“初步询价表”,见附件1)传真至(0755)25325418,(0755)25325468,否则视为放弃参与本次初步询价。

5、本次发行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同时进行。

网下发行时间:2007年12月13日(T-1日)9:00至17:00及2007年12月14日(T日)(T是指网上资金申购日)9:00至15:00;

网上申购的日期:2007年12月14日(T日),申购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证所”)正常交易时间(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6、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以 2007 年 12 月 13 日(T-1 日)《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中公告的发行价格区间上限申购缴款。如果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低于发行价格区间上限, 差价部分将于 2007 年 12 月 19 日(T+3 日)与未中签的网上申购款同时退还给参与网上发行的投资者。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应当遵守上证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

7、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T-6 日) 登载在上证所网站(www.sse.com.cn),《招股意向书摘要》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一、本次发行安排

(一) 本次发行重要时间安排

T-6 日 (2007 年 12 月 6 日周四)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T-5 日 (2007 年 12 月 7 日周五)	初步询价起始日(北京)
T-4 日 (2007 年 12 月 10 日周一)	初步询价中(上海)
T-3 日 (2007 年 12 月 11 日周二)	初步询价截止日(深圳)
T-2 日 (2007 年 12 月 12 日周三)	确定价格区间,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 日 (2007 年 12 月 13 日周四)	刊登《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网下发行公告》、《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网下申购缴款起始日 网上路演
T 日 (2007 年 12 月 14 日周五)	网上资金申购日 网下申购缴款截止日
T+1 日 (2007 年 12 月 17 日周一)	确定发行价格 网上申购配号
T+2 日 (2007 年 12 月 18 日周二)	刊登《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资金退款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3 日 (2007 年 12 月 19 日周三)	刊登《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 (1) T 日为网上发行申购日

(2)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 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 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 修改发行日程。

（二）本次发行结构

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 14,000 万股，A 股发行结束后总股本为不超过 55,091.47 万股。其中，网下发行股份不超过 2,800 万股，占本次 A 股发行数量的 20%；网上发行 11,200 万股，占本次 A 股发行数量的 80%。

网下发行由本次发行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实施；投资者在发行价格区间内进行申购；网上发行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实施，投资者以价格区间上限缴纳申购款。

（三）定价及锁定期安排

1、发行价格区间的确定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询价对象报价情况确定发行价格区间。

2、发行价格的确定

本次网下和网上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累计投标询价情况，并参考发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环境等，在发行价格区间内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和最终发行数量。

3、锁定期安排

网下配售部分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网上发行部分的股票在上证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初步询价安排及预路演推介

（一）初步询价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37 号）的要求，询价对象可以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累计投标询价和网下配售。

与发行人或主承销商之间存在实际控制关系的询价对象以及主承销商的自营业务不得参与本次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期间为 2007 年 12 月 7 日 (T-5 日) 至 2007 年 12 月 11 日 (T-3 日) 9:00 至 17:00。询价对象应在上述时间内将《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初步询价表》传真至 (0755) 25325418、25325468, 否则视为放弃参与本次初步询价。

(二) 预路演推介

1、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组织本次发行的预路演推介工作, 将于 2007 年 12 月 7 日 (T-5 日) 至 2007 年 12 月 11 日 (T-3 日) 期间, 在北京、上海、深圳向询价对象进行预路演推介。具体安排如下: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地址
T-5 日 (12 月 7 日周五)	10:00-12:00	北京金融街洲际酒店 五楼西安一厅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 大街 11 号
T-4 日 (12 月 10 日周一)	10:00-12:00	上海紫金山大酒店 二楼锦绣厅	上海市上海东方路 778 号
T-3 日 (12 月 11 日周二)	10:00-12:00	深圳圣廷苑酒店 二楼多功能厅 II 厅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 北路 4002 号

2、为合理安排推介活动以及有效发放投资价值研究报告, 请有意参加本次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与主承销商相关人员联系。

三、其他重要事项

1、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必须为截至 2007 年 12 月 11 日 (T-3 日) 17:00 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询价对象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 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未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 不得参与网下累计投标询价和网下配售。参与初步询价且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 (下称配售对象) 中, 只有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 (T-3 日) 17:00 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 方可参与网下配售。

2、为合理安排推介活动以及有效发放投资价值分析报告, 请有意参加本次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将参与回执 (参与回执见附件 2) 于 2007 年 12 月 6 日 (T-6 日) (周四) 下午 15:00 前传真至主承销商处。

3、初步询价有效报价截止时间为 2007 年 12 月 11 日 (T-3 日) (周二) 下午 17:00 (以主承销商收到投资者传真或送达的询价表的时间为准)。

4、本次发行价格区间将在 2007 年 12 月 13 日 (T-1 日) (周四) 公告的《辽

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中公布。

5、若出现以下情况，询价对象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1) 截至 2007 年 12 月 11 日 (T-3 日) 17:00，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还未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该询价对象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2) 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未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得参与累计投标询价和网下配售。本次初步询价对象报价区间的上限不得高于下限的 120%，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3) 初步询价有效报价截止时间为 2007 年 12 月 11 日 (T-3 日) (周二) 下午 17:00 (以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投资者传真或送达的询价表的时间为准)，超过截止时间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四、平安证券联系方式及联系人

联系人	周凌云、姜英爱、姚力、张小艳
询价表送达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4002 号圣庭苑酒店 B 楼 28 层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资本市场部： 张小艳 收
邮编	518028
参与回执及询价表专用传真	0755-25325418 25325468
联系及咨询电话	0755-25325428、25327739、25327738、25327743

附件1: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初步询价表

询价对象编号:

一、主承销商基本信息			
主承销商名称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姜英爱	联系电话	0755-25327739
	姚力	联系电话	0755-25327738
	张小艳	联系电话	0755-25327743
接受询价表传真	0755-25325418 25325468		
二、询价对象基本信息			
询价对象全称			
通信地址及邮编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联系电话	
经办人传真		经办人电子邮箱	
三、询价对象报价信息			
报价区间	价格上限 (元)		
	提示: 价格上限最高为价格下限的 120%		
	价格下限 (元)		
*在报价区间的申购意向	<input type="checkbox"/> 申购 拟申购数量 (万股):		
	<input type="checkbox"/> 未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申购		
报价依据 (可另附页说明)			
对主承销商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评价 (分值高者为优)	客观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估值方法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总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1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章:	单位签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 1、本表带*栏目为选择填写项，其它为必填项。
- 2、本表须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T-3 日）（周二）17:00 时之前传真或送达至平安证券，超过截止时间的报价将视作无效。
- 3、询价机构在填写此表时不得涂改。未按要求填写及签章、填写不清、填写不完整、资料不实、未按时提交的询价表无效。
- 4、“询价对象名称”中填写的名称须与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公布名称一致。
- 5、同一家询价对象的自营账户及其管理的投资产品账户须作为单一询价对象参与询价。
- 6、“报价依据”一栏可另附专门说明。

附件 2:

辽宁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参与回执

联系电话: 0755-25327738、25327739、25327743

传 真: 0755-25325418、25325468

询价对象名称	(盖章)				
询价对象类型					
是否参加推介会	是		否		
如参加, 拟参加场次 及地点	北京 (2007 年 12 月 7 日)				
	上海 (2007 年 12 月 10 日)				
	深圳 (2007 年 12 月 11 日)				
参会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参会人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备注: 不参会的请在上栏中填写联系人相关信息					
传 真					
电子邮件					
希望获取投资价值研 究报告的方式 (请在 方框内打钩)	<input type="checkbox"/> 在现场推介会当面派送; <input type="checkbox"/> 传真送达;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邮件。				